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 海外監管公告

### 五凌電力在中國發行人民幣 10 億元 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條的規定刊發。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宣佈，五凌電力有限公司（「五凌電力」，為本公司擁有63%權益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一日獲得由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發出的《接受註冊通知書》，確認接受五凌電力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的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的申請，註冊有效期為兩年，並在註冊有效期限內分次發行。

五凌電力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九日完成五凌電力 2012 年度第一期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本期定向工具」）的發行。本期定向工具的發行額為人民幣 5 億元，期限為 365 日，單位面值為人民幣 100 元，而年利率為 4.91%。

本期定向工具由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作為聯席主承銷商，向投資者定向發行。五凌電力將本期定向工具所募集的資金主要用作償還銀行貸款及補充流動資金，同時降低其融資成本，並進一步調整其債務結構，以增強其競爭力。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李小琳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李小琳及谷大可，非執行董事關綺鴻及顧正興，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李方及徐耀華。